

安徽省颍上县人民法院 公 告

(2025)皖 1226 破 5 号之二

因颍上县海成水暖配件有限公司管理人已将该公司的破产财产按照破产分配方案分配完毕，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一百二十条第二款、第三款的规定，本院于2026年6月12日裁定终结颍上县海成水暖配件有限公司破产程序。

特此公告

